

“我实在是没办法了

就想将这件事搪塞过去。”

8月初，犯罪嫌疑人王某

因涉嫌伪造金融票证罪

被杨浦警方依法采取

刑事强制措施

在法律面前

王某对自己当初

头脑一热作出的决定后悔不已

日前，杨浦警方接报一起金融机构发现
假冒存单

的警情。某银行柜

员小孙告诉处警民警，他在为客户李

女士办理大额存单提现业务时，对她提供的两张定期储蓄

存单的真实性存疑。小孙立即上报营业主管和网点主任。经银行方面反复核实，系统内并没有关联该两张存单的任何信息，相关编号、金额等均为伪造。

接报后，杨浦公安分局经侦支队与属地江浦路派出所立即开展调查。很快，李女士的丈夫王某进入了警方的视线：当日的两张总面额为160万元人民币的伪造票据，系王某交给李女士的“取款凭证”。

李女士表示，前年4月，自己让丈夫将家中110万元存款与母亲的50万元存款从理财项目中取出并存入银行定期，将相关存单交给自己保管。谁曾想，最近家里要用钱，她到银行准备支取钱款才发现，两张存单竟为伪造。她随即意识到：自己与母亲多年的积蓄到底去了哪里？

经缜密侦查，民警确认两张“存单”系王某伪造，遂依法将其传唤至公安机关接受调查。经查，当时犯罪嫌疑人王某通过某网站联系到一名制假人，并以每张1000元人民币的价格，委托制假人为其伪造票面金额分别为110万元、50万元的整存整取定期储

蓄存单。随后

，王某将存单交给妻子，谎称自己已经将钱全部存到了邮政储蓄银行里。

据王某交代，由于投资失败，他日积月累欠下了数百万元的外债。随着还款日不断临近，无奈之下，他只好瞒着妻子将家中的160万元存款从理财中取出，先行还债。为搪塞妻子，他脑子一热就想到了制假。本想在存单到期之前就跟妻子说明原委“认错”，谁曾想妻子提前去银行支取钱款，谎言才终于“显形”。

目前

杨浦警方已依法对王某

采取刑事强制措施

正根据相关线索

对制假人员开展追查

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

警方提醒

银行存单、汇票

、本票、支票等金融票证系重要的信用支付

或结算工具，个人或单位不得随意伪造、变造金融票证。

来源：警民直通车上海